**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

民國108年6月19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 依據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11月28日桃教中字第1070101343號函。

1. 目的
2.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提升教學品質改善。
3. 藉由公開授課增進專業對話與成長，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
4. 建構本校課程與教學授課研究之環境，提升學生學習效益。
5. 實施對象
6. 本校正式編制校長、授課專任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
7. 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於本校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
8. 下列人員有意願公開授課者，視同授課人員：

(一)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兼任教師。

(二)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課、代理教師。

1. 實施方式
2. 校內公開授課

(一)授課人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

(二)授課人員每學年至少擔任一次觀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之教學觀察。

(三)校內公開授課可結合領域課程研究共備社群、輔導團分區輔導、到校輔導、分組合

作學習、學習共同體、議題融入領域教學等方案辦理。

1. 區級以上公開授課

(一)學校得視需求每學年度辦理一場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

(二)辦理區級以上公開授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等相關流程由教務處安排，並應於研

習開辦一週前發文函知其他學校，以利報名參與。

(三)辦理或參與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學校薦派及工作人員以公假課務排代為原則，

自由參加者以課務自理公假登記為原則。

1. 公開授課實施流程
2. 共同備課：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應針對授課單元共同備課討論，得與各領域教學研

究會、專業學習社群、年級或年段會議合併辦理，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

1. 說課活動：授課人員應簡要說明觀課課堂之教學單元，對於觀課者及觀察內容作簡要說

明，並依約定進行小組觀察或全課室觀察。若參與觀課之人員皆為原有共備社

群成員，亦對該班學生學習狀況了解，則說課活動可省略。

1. 公開授課：授課人員每次以一節為原則，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並於實施公開授課前提

供簡要版教學設計表件，供觀課教師參考。

1. 教學觀察：行政單位應提供觀課教師教學觀察紀錄表件，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並於觀課

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

1. 專業回饋：推舉議課主持人，由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

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觀課教師應於公開觀課結束後繳交教學

觀察紀錄表件，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結束後繳交教學省思心得表件，並由學

校彙整存查，以利相關研習時數核發事宜。

1. 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由服務學校覈實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2. 觀課教師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所提供之專業回饋紀錄，由服務學校覈實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3. 公開授課實施各項表件繳交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步驟 | 進行活動 | 表件說明 | 負責人 | 繳交期限 |
| 1 | 領域填寫  公開授課時間 | 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畫表  (附件一) | 領域召集人  彙整 | 新學期開學後  三週內。 |
| 2 | 公布全校公開  授課行事曆 | 全校公開授課行事曆  (附件二) | 教學組彙整後  公布 | 上學期九月三十日前，下學期三月三十一日前公告於學校網頁。 |
| 3 | 備課前：  教學者進行教學活動設計 | 教學活動設計單  (附件三) | 教學者 | 每場公開授課完成後，兩週內繳交相關表件。 |
| 4 | 共同備課 | 備課紀錄單(附件四) | 教學者 |
| 5 | 說課活動 | 教學活動設計單(附件三)  或其他表件 | 教學者 |
| 6 | 公開授課 | 公開授課自評表(附件五) | 教學者 |
| 7 | 教學觀察 | 觀課紀錄表(附件六) | 觀課者 |
| 8 | 專業回饋 | 議課紀錄表(附件七) | 議課紀錄者 |
| 9 | 成果彙整 | 活動成果紀錄表(附件八) | 教學者、觀課者或議課紀錄者 |
| 10 | 核定研習時數 | 每場公開授課相關資料繳交完成，確認無誤後，核定參與人員研習時數3小時。 | 教務處 | 若有需要開設研習，請提前告知  教學組。 |

1. 其他注意事項
2. 公開授課得結合學校定期教學觀摩、教師專業研習、課程與教學創新、教室走察或教育實驗計畫等辦理之。
3. 教學觀察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參與教師公開授課（參與者應全程參與，內容包含：共同備課、說課活動、公開授課及教學觀察，並應遵守觀課倫理不損害學生學習權及隱私權）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增進家長參與教師教學、學校課

程、教學實踐及專業回饋，建立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1. 學校得提供公開授課相關之研習課程，協助校長及教師實施公開授課。
2. 學校教務處應彙整核定公開授課計畫，公告各學年度辦理場次，上學期於九月三十日前、下學期於三月三十一日前，公告於學校網頁並據以實施，未如期公告或實施困難之學校，由督學予以專案協助。
3. 公開授課行事曆若調整，應於實施前一週，告知教務處，教務處於學校網頁公告修正版本。
4. 公開授課須於上班時間辦理，觀課教師選擇無課務之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調課配合之。
5. 辦理區級公開課或參與跨校公開共備觀議課研究會，可報請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同意核予學校薦派及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排代)，自由參加者以公假登記出席。
6. 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核准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一**

**〇〇 學期辦理時間規劃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別：** | | | | | | | | |
| 授課者 | 授課  日期/節次 | 班級/  授課  地點 | 科目/  單元 | 備課  時間  地點 | 說課  時間  地點 | 議課  時間  地點 | 參與  觀課者 | 議課  紀錄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一、每學年一次公開授課，一場(以上)觀摩他人公開授課。  二、若公開授課結合教學觀摩者，則由教務處負責攝影工作；其他場次請自行處理影像紀錄。  二、每場公開授課需繳交之表件  【附件三】教學活動設計單  【附件四】備課紀錄單(一份) 【附件五】公開授課自評表  【附件六】觀課紀錄表（觀課者每人一份）  【附件七】議課紀錄表（一份）  【附件八】活動成果紀錄表（一份）  三、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一週，回傳電子檔或紙本至教學組。 | | | | | | | | |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全校公開授課行事曆**

**附件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開授課**  **日期** | **公開授課者** | **公開授課**  **地點** | **授課單元** | **備課時間**  **地點** | **說課時間**  **地點** | **議課時間**  **地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三**

**【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教學活動設計單**

|  |  |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科目 | |  | 教學者 | |  |
| 實施年級 | |  | 教學時間 | | 節課 分鐘 |
| 單元名稱 | |  | | | |
| 學校願景 | |  | | | |
| 設計理念 | |  | | | |
| 學習重 點 | 學習表現 |  | 核  心  素  養 | A 自主行動  □ A1身心素質與自我精進  □ A2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A3規劃執行與創新應變  B 溝通互動  □ 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 社會參與  □ 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識  □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C3多元文化與國際理解 | |
| 學習內容 |  |
| 議題融入 | |  | | | |
| 教材來源 | |  | | | |
| 教學設備/資源 | |  | | | |
| 學習目標 | |  | | | |
| 教學活動設計 | | | | | |
|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 | | 時間 | 備註 | |
|  | | |  |  | |
| 參考資料： | | | | | |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四**

**共同備課紀錄表**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 | | **年級：** | | |
| 日期 | 1. 年 月 日 ( : ～ : )  2. 年 月 日 ( : ～ : )  3. 年 月 日 ( : ～ : ) | | 地點 | 1.  2.  3. |
| 參加人員簽名 |  | | | |
| **內容概要：** | | | | |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行複製。)

＊＊填寫說明：

1. 共同備課以相同領域、相同進度為原則，次數多寡亦可自行調整。
2. 組成成員可以是同學年老師、同領域老師或輔導教師(如資深老師)與夥伴教師(新進教師)。
3. 共同備課是教師專業發展社群一環，重點在落實教師專業對話，老師可以發揮創意發展合宜模式。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五**

**授課教師自評表**

|  |  |  |  |  |
| --- | --- | --- | --- | --- |
| 觀課教師 |  | 觀課日期 | | 年 月 日 |
| 授課教師 |  | 教學年**/**班 | |  |
| 教學領域  教學單元 |  | | | |
| 實際教學  內容簡述 | 教學活動 | | 學生表現 | |
|  | |  | |
| 學習目標  達成情形 |  | | | |
| 自我省思 |  | | | |
| 同儕回饋  後心得 |  | | | |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六**

**觀課紀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課教師：\_\_\_\_\_\_\_\_\_\_\_\_\_\_\_\_\_\_\_ 任教年級：\_\_\_\_\_\_\_\_\_\_  任教領域/科目： 　 教學單元：  觀察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日 回饋人員：\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層面 | 指標與檢核重點 | 事實摘要敘述  (可包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 | 評量（請勾選） | | | | |
| 優良 | | 滿意 | | 待成長 |
| A  課  程  設  計  與  教  學 | A-2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 | |  | |  | |  |
| A-2-1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 （請文字敘述，至少條列三項具體事實摘要） | | | | | | |
|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
|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
|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
| A-3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 | |  | |  | |  |
|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 （請文字敘述，至少條列二項具體事實摘要） | | | | | | |
|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
|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
| A-4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 | | |  | |  | |  |
| A-4-1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 （請文字敘述，至少條列二項具體事實摘要） | | | | | | |
|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 |
| A-4-3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
| B  班  級  經  營  與  輔  導 | B-1建立課堂規範，並適切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 |  | |  | |  | |
| B-1-1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 | （請文字敘述，至少條列一項具體事實摘要） | | | | | | |
| B-1-2 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
| B-2安排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 |  | |  | |  | |
| B-2-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 | （請文字敘述，至少條列一項具體事實摘要） | | | | | | |
| B-2-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 |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七**

**議課紀錄表**

1. 單元名稱:
2. 上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3. 任課班級:
4. 授課老師: 老師
5. 觀課人員:
6. 議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  |
| --- |
| 教學者自我回饋 |
| 1. 優點方面 2. 可改進之處 3. 所遭遇之困境 |
| 觀課人員回饋 |
| 一、教學者優點 |
|  |
| 二、學生學習狀況說明及待釐清問題(可包含回應教學者說課時所欲被觀察之重點) |
|  |
| 三、在觀課過程中的收穫 |
|  |
| 四、針對教學者所遭遇困境之回應 |
|  |

使用說明：建議可於議課時，提供議課紀錄者使用。

**桃園市〇〇〇學年度大有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附件八**

**成果紀錄表**

|  |  |  |  |
| --- | --- | --- | --- |
| **領域名稱** |  | **授課者** |  |
| **授課時間** |  | **彙整者** |  |
| **成果照片** | | | |
|  | |  | |
| 備課： | | 說課： | |
|  | |  | |
| 觀課： | | 觀課： | |
|  | |  | |
| 議課： | | 議課： | |

**※照片說明請自行修正。**